



非父母監管人證明書

日期: _____

學生資料

姓氏	名字	中名	學生身份號碼
出生日期 (月/日/年)	年齡	住宅電話號碼	行政區
住址 (門牌號和街道)	公寓號碼	州	郵政編碼

非父母監管人資料

姓氏	名字	與學生的關係	
住址 (門牌號和街道)	公寓號碼	州	郵政編碼

該生是否打算繼續在您的這個地址居住? _____

他/她將在哪段時間與您在上述地點居住? _____

家長資料

姓氏	名字	與學生的關係	
住址 (門牌號和街道)	公寓號碼	州	郵政編碼
住宅電話號碼	工作電話號碼	手機號碼	

學生與我同住的原因如下

--

一旦本監管安排發生變化，我同意我會立刻與學生的學校聯絡。

我聲明，本人已取得對該名兒童的監管權和/或控制權，該名兒童在上述地點與我同住，**而且**

我聲明，該名兒童的家長（根據《總監條例 A-101》中的定義）已經放棄對該名兒童的監護權和/或控制權，並將該權利移交給本人，**而且**

我聲明我在經濟上為該名兒童負責，**並且**

我聲明，上述資料真實無訛。

非父母監管人簽名: _____